

# 人工智能学院 2020 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及录取工作细则

根据教育部关于研究生录取工作中要坚持“按需招生、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及相关规定，为保证我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的顺利进行，提高招生工作效率和保证生源质量，既维护考生权益，又保证公平、公正、公开，根据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2020 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及录取工作相关文件，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经我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讨论，特制定“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电子信息（人工智能）”两个专业硕士复试及录取工作细则。

## 一、 招生指标、复试比例及复试名单确定

根据研究生院相关文件，实行差额复试，复试比例 1:1.2，由于生源问题，上线考生全部参加复试，复试名单以研究生院公布的名单为准。各专业招生计划及复试名额如下：

专业	招生计划			复试名额				
	合计	推免	统考	合计	推免	统考	调剂	备注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2	0	12	14	0	14	0	
电子信息（人工智能）	23	0	23	27	0	27	0	

## 二、 复试的组织与管理

- 1、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全面领导复试及录取工作。
- 2、成立复试专家组，负责考生的面试成绩进行评定，每个复试专家组设专家 5 人（组长 1 人，考官 4 人），由具有副高以上职称或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师组成。
- 3、成立复试工作小组，负责考生的组织、考场秩序的维持、面试过程的录像、面试成绩的计算、录入等工作。
- 4、根据本院各专业考生数量的情况，“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成立 3 个面试专家组，“电子信息（人工智能）”专业成立 3 个面试专家组。
- 5、为了维持考试的公平性，面试前学院召开专家组会议，统一成绩评定标准。一志愿考生面试在 5 月 17 日（周日）完成。

6、面试过程进行全程录音、录像。

### 三、复试方式

根据当前疫情防控要求和上级主管部门工作部署，我院在确保安全性、公平性和科学性的基础上，充分考虑考生和涉考教师健康，所有复试环节采用网络远程复试方式。

考生登录方式：直接网络搜索“高校特殊类型招生信息服务平台”点击进入，也可使用浏览器登录 <https://bm.chsi.com.cn>，然后选择“招生远程面试系统”即可。进入招生远程面试系统后，根据页面提示进行操作。面试开始前，请务必仔细阅读设备要求及操作指南，使用手机设备的用户请先安装学信网 App，其他使用信息请仔细阅读系统内提供的考生操作手册。

### 四、复试内容及复试程序

#### 1、资格审查

1. 资格审查材料根据前期公布的复试须知通知的要求将准备好的 PDF 文档上传至网上复试系统。资格审查材料提交时间：2020 年 5 月 9 日 16:00——2020 年 5 月 11 日 24:00。

(1) 《复试资格审查表》（研究生院网站下载，需打印并填写完整）；

(2)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入学考试准考证；

(3) 考生第二代身份证；

(4) 2020 年应届生：学生证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学信网）；往届生：毕业证书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学信网，申请方式详见附件 2）；境外学历考生：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报告；

(5) 考生大学期间成绩单（加盖学校教务或档案管理部门公章）；

(6)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审查表（研究生院网站下载，需加盖审查单位公章。应届生由所在高校学生管理部门填写；在职考生由工作单位的政工或人事部门填写；未就业考生由本人人事档案或户籍管理部门填写）；

(7) 考生 CET-4、CET-6 级考试成绩单；

(8) 发表论文及获奖证明等材料；

(9) 近三个月内的体检报告（作为参考，拟录取后学校统一安排体检）；

(10)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的考生，需提供“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

(11) 报考“定向”类别的考生，需提供工作单位同意该考生为该单位“定向培养”的公函（研究生院网站下载）。

以上材料请以图片形式按照编号顺序拷贝编入文档，形成一个 PDF 文件。待远程复试系统开通后按照系统使用说明上传至复试系统。其中 7-9 项根据实际情况提供。

2. 复试费 80 元/人通过网上复试平台缴纳。

## 2、复试内容

复试包括专业课测试、综合面试、外语测试、思想政治品德考核、体检等内容。所有复试成绩之和满分为 300 分。

(1) 专业课测试（总分 150 分）：考试内容参考前期公布的考试大纲，题目为 3 道开放性、综合性的问答题，现场阅读题目并回答。“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课为数据结构，“电子信息（专业学位）”专业课为算法设计与分析。

(2) 综合面试（满分 100 分）：主要包括平时成绩、创新及应用能力和专业知识结构及综合能力等，2 道问题，现场阅读并回答。成绩低于 60 分者，为面试不合格，一律不予录取。

(3) 外语测试（满分 50 分）：考试内容为 1 道学术英语翻译，现场阅读并翻译成中文。

(4) 思想政治品德考核成绩不记入复试总成绩，但考核不合格者，一律不予录取。

(5) 体格检查按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制订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 号）及其他相关文件执行，不参加体检或体检不合格者一律不予录取。

## 3、复试时间

5 月 17 日 8:00 开始，考生个人的具体复试时间段以复试系统中安排的为准。每名考生必须在规定的复试时间段内进行，不得提前开始或延迟结束。请全体考生在本人复试时间开始前 30 分钟登陆复试系统，等候复试。考生错过本人复试时间段的，视为自动放弃复试资格。

## 五、面试成绩的评定

专业课测试、综合面试和外语测试成绩由专家组成员当场逐项打分，分别计算总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的平均成绩即为考生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三位）。

## 六、总成绩的计算及拟录取名单的确定

考生的初试成绩与复试成绩相加得综合成绩，各专业按总成绩分别排序，根据学校下达的招生指标，由我院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讨论确定分专业拟录取名单，报学校研究生院批准。

## 七、其它

参加面试的领导小组成员、专家组成员、工作组人员考前不得向任何人泄露与研究生招生复试有关的任何内容。如有直系亲属参加本次面试必须向学院主动提出，进行必要的回避。

## 八、监督和复议

- 1、学院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对本院复试过程的公平、公正和复试结果全面负责。
- 2、会同学校研究生院和学校纪检、监察部门对本院的复试工作进行全面、有效监督（纪委监察部门电话：025—58731002；研究生院电话 025—58731201）。
- 3、实行复议制度。当参加复试的考生对复试结果提出异议时，在复试或拟录取名单公布的三个工作日内，可向学校有关部门提出申诉，申请复议。

九、未尽事宜按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2020 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及录取工作相关规定执行。

十、本细则的解释权在人工智能学院。

人工智能学院

2020 年 5 月 11 日